### 图书基本信息

#### 内容概要

女诗人神秘诗稿、流浪歌手的歌曲、忠诚家仆的密码、希腊神话故事的隐喻、性别的认同与自我认同、如迷雾散去般层层揭开的弃婴身份,交汇成一部情节庞大的小说,剧情辗转,谜底揭开,抖出的是让人瞠目结舌的秘密……

身世如谜的弃婴,被体内雄激素不断干扰情欲的贵族小姐;

穿着女装娶妻生子的玫瑰伯爵;

她不是"她",她是"他","他"是最真实的自己;

他是玫瑰,你即将展开的,是玫瑰的传奇,玫瑰的"变形记"。

小镇的富豪领主洛欧伯爵沉溺于失去胞妹的痛苦中无法自拔,无视自己在城郊垃圾堆救起的弃婴性别 ,执意将这名男婴当作亲生女儿收养,并为之起名为玫瑰。

玫瑰麻雀变凤凰成为洛欧山庄唯一继承人,但在严格的淑女教育下长大的他,进入青春期后却表露出 日益明显的男性特征,这深深困扰着他,也令洛欧伯爵忧郁成疾,不久病故。伯爵死后,玫瑰的弃婴 身份及真实性别被揭露。野心勃勃的亲戚借机赶走玫瑰一家,霸占了城堡。

玫瑰在性别错乱的矛盾中挣扎,彷徨于男与女之间,在一连串颠沛流离的"变形"后找到了真正的自我,也逐渐得知了自己离奇的身世与洛欧山庄的秘密。当密码逐一破解,埋藏于流浪歌手之歌与忠仆日记中的真相被一点点拼凑起来,惊人的秘密改变了玫瑰的命运……

### 作者简介

### 精彩短评

- 1、矛盾与挣扎
- 2、生理性别和心里性别
- 3、也算是屌丝逆袭的故事吗?
- 4、有趣的题材,miss fortune.性别并没有那么重要。不过,书前中后期的风格太不一样,有点假。小说四分之三的展开都不错,最后四分之一的生硬圆满真是太假了。总体的氛围总让人想起电视剧版《南希的情史》。后期的那种奢华富丽。作为小说,还行吧。
- 5、故事很新奇,后半段节奏有点赶,总感觉作者改变了最初的意图。译者和编辑似乎有点...最讨厌姐弟变兄妹了\\
- 6、喜欢错综复杂的家族结构~
- 7、迷失、寻找、失而复得。 谁没有过迷茫,最艰难的是如何剥去一层层的诱惑的障碍,看到内心的 真实的渴望,你在什么时候最快乐。
- 8、前面对玫瑰男女性别的部分写的很精彩。结局很俗,看不到玫瑰的成长。书中对性别的隐喻很好。结局算是败笔吧。有点像丑小鸭,TA本来就是天鹅。
- 9、比较特别的角度,男主从小被设定为女角,从热爱自己的服饰到深入骨的女性情节让她在女角的维度里从容自如,身体的变化和对性的启蒙让他惶恐不安,心理和身体的冲突自持与欲望的抵触在漫长性别的矛盾与找寻中差点失去自己。试想如果人们出生的时候都没有性别,而是让自己在成长中认知及确认后区分开忠于一种性别,是否更有趣。
- 10、特意从书店借的,题材非常吸引人,但写的非常差劲,情节很老套,缺乏深度,男主的伪娘身份就是一个噱头,糟蹋了好题材,浪费
- 11、不管叫玫瑰还是月季,都很丑。此书字多,而已
- 12、豆瓣评分也有虚高的时候,也可能是我的审美脱节了,怎看都觉得是一部讲述一个男人如何硬起来的故事,好吧,我又邪恶了……
- 13、讀這本書的感覺就是有點爽但又不太舒服【喂
- 14、所有感兴趣的原素都有,故事其实简单老套至极,但某些作家就是有这个能力,能让你觉得虚构 小说也诚实可信,在细节中找到阅读快感。可惜后半太过拖沓和自恋。
- 15、很喜欢玫瑰与莎拉在一起的片段
- 16、整体设定不够壮丽,剧情到了后面过于拖沓,伏笔也可以再多一些。作者写故事的腔调我很喜欢 。不过如果我写的话一定会把玫瑰和史蒂芬写到一起去(至少他们俩曾在一起过)。
- 17、400多页,好长~~~结尾冗长~~中段儿还ok
- 18、最后他到底是什么性别的?整天就顶了个胡子脸穿了裙子在山庄里看沙拉喂奶也想嘬两口的二子 一个吗?喂喂。作者。你是写玄幻还是传记还是散文还是意识流啊
- 19、这个作者还是挺喜欢的 会自己编曲弹唱等等 故事设定还比较吸引人 可能是翻译原因 读下来没得看简介精彩 后面情节会有点紧凑 小说就是小说 巧合必须有 但是 我想讲的是 若能够把这些巧合表现得不着痕迹会更好
- 20、挺无聊的翻得也好生硬
- 21、体裁很吸引,内容就还好吧
- 22、玫瑰即使不叫玫瑰依然美丽芬芳
- 23、简单地说:异装癖?性别错乱?
- 24、扑朔迷离的故事还算吸引人...唯一叫人扫兴的就是不能一口气看完
- 25、身世之谜、性别探索与认可。我在一些关于同志文学的书单中看到这本书,但阅后我觉得它和这个并不沾边,玫瑰的性唤醒一直与女性密切相关,第一次遗精的对象是史蒂芬显得很牵强。书中大段大段的描写太多繁杂,后面完全就属于跳跃性阅读了。
- 26、开头太长 两性 精神错乱 鬼魂 玫瑰 家产 情欲 这么绮丽的字眼 却没够那种感觉呀。
- 27、习惯真是一件很可怕的事
- 28、一个男孩被当成女孩儿养大,发现自己真实性别后,对自己性别的选择到最终的认可。心里转变 历程描写地非常细致精彩。
- 29、玫瑰青春期的性别纠结给人印象尤为深刻,在小说里,这是性别扮演导致的必然结果,而对于缺

乏性启蒙的人群来说,那种惶恐,那种切肤之痛,足以让人感同身受。

- 30、题材罕见,情节设置比较巧妙,但翻译太扯淡了!
- 31、草草翻过......
- 32、我买的时候19个人看过,我看完了还19个人看过,妥不妥啊
- 33、感觉有点散乱生硬,不如预期。

### 精彩书评

### 章节试读

#### 1、《玫瑰的性别》的笔记-第7页

他对外界的思索越少,写得越好,因为越想了解外在的世界便越无法了解。他很少为事情沮丧,也从不迟到拖延,这表示他的生命多半消耗在等候别人上……

#### 2、《玫瑰的性别》的笔记-第36页

小城的街道上唱歌行走的少年,腐烂垃圾堆中浑身血污的弃婴;紫色天鹅绒床罩下冷酷残忍的贵妇,洛欧城堡中忧郁软弱的伯爵。

作者在尝试于字里行间透出悲伤的情绪,从开篇为始,小说便笼罩着压抑阴郁的气氛。在这种气氛里,她似是想传达她关于贵族美的理解,那是华丽的、血腥的、扭曲的、阴森的一种悲剧美感。所以,她在洛欧伯爵七岁的时候爱上了刚刚出生的亲妹妹朵儿丽,使朵儿丽成为他生命的所有意义,然后在朵儿丽五岁的时候,她和洛欧伯爵一并坐在高高的树枝上,然后她一不留神摔了下去。她死了。他剩余的时光则都在丧失她的悲伤中疗伤。

我想,这会是一个唯美恐怖的故事。唯美,在白马从草地上穿过榆树奔向他的贵族主人,在朵儿丽游戏室中他和妹妹踢球、玩捉迷藏时的欢笑声。他对妹妹畸形但深挚的爱,体现了浓烈的浪漫主义倾向。恐怖,在邪恶的罗萨伯爵死在金妮·霍思金的身上,洛欧夫人身为罗萨伯爵的儿媳,却为自己的公公所吸引。罗萨伯爵去世了,她成为了下一任伯爵夫人,她是一个冷酷傲慢的贵族妇人。故事里处处不体现着人性的畸形和扭曲,但又奇异地融汇了唯美。我喜欢这样的故事。就是翻译的文笔真不好。能感受到作者的才情,可却翻译得干枯苍白空洞。只能从断断续续的文字间猜想到原著,应当具有让人惊心动魄的美感。

#### 3、《玫瑰的性别》的笔记-第206页

夏娃比亞當優秀,因為她是在亞當之後才被創造出來的。上帝不會走回頭路,因此,夏娃必定是 改良品。玫瑰調戲/惡搞表兄艾斯蒙這段劇情看得有點難受,不過這句真心亮~不同的解釋賦予事實不 同的含義~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